

# 中原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材料：《公司法》或《公司章程》等制度、中原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26年3月19日（星期四）上午10:00时，在公元九楼会议室召开。

拟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席范围：

1、截至2026年3月13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共与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选举第 壹零壹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方式（不受理中请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3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2:30-4:30。

3、会议地点：天津市和平区滨江道200号（中原百货集团总办办公室）

4、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需提交的文件：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2) 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身份证、受托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3) 法人股东出席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副本及授权委托书；

四、其他事项：

1、联系电话：022-63305795

2、会议地址：天津市和平区滨江道200号（中原百货集团总办办公室）

3、会议时间：2026年3月19日

4、授权委托书格式：授权委托书格式

5、授权委托书填写：(本人)：代表本人(单位)：中原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代表本人(单位)：中原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代表本人(单位)：中原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代表本人(单位)：中原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格式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 2026年 月 日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代表及授权印章；本委托书复印有效)

#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27日、3月2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于2026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2026年3月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 公司股票价格于最近三个交易日(2026年2月27日、3月2日、3月3日)累计上涨33.24%，短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目前尚未取得相关采矿资质，也未开展矿产相关业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27日、3月2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已于2026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2026年3月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营业务为农业，致力于农作物种植、农产品加工、农业技术研发、农资服务、商贸流通业务。公司目前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最近三个交易日(2026年2月27日、3月2日、3月3日)累计上涨33.24%，短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3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3月20日14: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夏路”号创智云中心A1栋30层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20日至2026年3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执行。

(七)表决及公开征集股东表决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A股股东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 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深圳市弘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通过任一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所有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所有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均以投票平台的表决结果为准。

(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6年3月19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7:00

3、现场会议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夏路”号创智云中心A1栋30层，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事务代表程楚楚

联系电话：0755-89011333、0431-85616088

电子邮箱：ttd@ndp.tnet

邮政编码：515000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自理。

2、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身份证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以便办理签到手续。见证律师及公司董事会工作人员将对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出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如文件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得参与现场投票。

特此公告。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关于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德股份”)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日常关联交易有关关联关系的关联股东需在股东大会回避表决。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其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及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通过，其中关联董事陈立志、许松青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届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2. 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召开前，《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预计，是基于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定价价格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关联交易应回避表决。

(二)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2026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交易总额预计不超过50,100万元。

公司于2026年3月2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10703号)，其中问题一的第3问为选择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田股份”)作为公司客户或供应商的主要考虑，并说明与洪田股份的交易中是否存在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相关款项是否最终流向洪田股份及其关联方。

会计师的核查意见为：洪田股份与诺德股份之间主要是涉及采购相关设备、采购以及销售服务、房屋租赁业务、交易与双方的主营业务吻合、产品的交易定价与规格型号等参数相近、采用公平且合理；结算方式、信用账期、付款周期与其他同类交易对比处于合理的区间。未发现交易中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会计师实施上述审计程序后，由于审计手段有限，无法进一步核查公司与洪田股份的交易涉及的相关款项是否最终流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因此，会计师的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无法就相关款项是否最终流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发表独立、适当的审计意见。

基于前述核查及谨慎性原则，公司将洪田股份认定为公司关联方。本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将依法回避表决。

(三)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5年1-10月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原材料及提供劳务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0,727.61	业务开展需要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	22.30	
合计		50,100	40,749.9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73178411X3

成立时间：2001-10-29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龙港路60号口大厦12层1211室

法定代表人：赵伟斌

注册资本：208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殊专用设备)；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科云新材料有限公司(28%)、东台华羿投资有限公司(10.28%)、江苏鑫森投资有限公司(8.75%)

与公司关联方关系：公司2026年5月29日收到《关于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基于问询函的相关背景及谨慎性原则，公司将洪田股份及其子公司认定为公司关联方，具体详见日常关联交易概述部分披露。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34,700,337.72	2,821,611,007.70
负债总额	1,717,049,272.64	1,950,391,132.04
净资产	1,017,651,065.08	871,219,875.66
营业收入	2025年1-10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净利润	180,595,180.79	1,372,403,914.21
净利润	62,446,224.27	116,960,127.42

公司与洪田科技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

洪田科技依法持续经营，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及其他失信情况，其资信状况不影响本次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兼顾效率和成本，由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及市场行情、各项业务发生情况具体签署。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其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负债率等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 安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月度投资账户单位价值公告

账户名称	投资账户单位价值
成长型投资账户	2.1406
平衡型投资账户	2.1968
安盈成长型投资账户	1.6064
财富成长型投资账户	1.4422
理财平衡型投资账户	1.6614
省心安盈型投资账户	1.6316
债券稳健型投资账户	1.2273
指数优秀型投资账户	0.6630
安盈精选1号投资账户	1.1107
安盈精选2号投资账户	2.3079
安盈精选3号投资账户	1.1634
安盈精选6号投资账户	1.2949
安盈精选8号投资账户	1.1662
安盈精选9号投资账户	1.1224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9

#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瀚川智能”)近日收到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解除保全措施《民事裁定书》【(2025)苏0607民初15697号之一】，并通过查询公司银行账户，获悉子公司苏州瀚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瀚源”)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园区分行开办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被冻结的900,000元已全部解除冻结，并已恢复正常使用。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不存在使用限制等异常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被冻结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了《苏州瀚源募集资金专户新增冻结60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及解除冻结暨诉讼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

二、本次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解除冻结的进展情况

#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6-01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2026/1/24

2. 回购方案实施金额：60,000万元-40,000万元

3.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通过质押公司回购 □ 通过转让公司回购 □ 通过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4. 回购股份的用途：√ 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 用于股权激励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5. 累计回购数量：0股

6.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0%

7. 回购金额：0万元

8. 实际回购均价：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2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回购股份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末，公司尚未开始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中化装备科技(青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中化装备 公告编号：2026-020

乐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中化装备科技(青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附：乐华简历

乐华，女，1980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熟悉财务管理、资金管控、风险防控及跨国公司运营等领域。曾任中化石油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成品油部总经理、中化石油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中化新加坡国际石油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中化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中化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

#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即10,879,538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即21,759,076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6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2024-044、2024-047)。

公司已于2025年7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补充实施期限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6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同时对回购实施期限延长9个月，延期至2026年4月24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2024年7月26日至2026年4月24日。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2025-04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尚未进行股份回购。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回购方案，于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苏州睿畅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畅投资”)的通知，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登记，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姓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质押给银行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睿畅投资	是	20,000,000	9.82	1.84	否	否	2026-3-2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有限公司	担保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睿畅投资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比例(%)
睿畅投资	20,721,179	10.77	84,003,581	104,003,581	61.09	0.69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 睿畅投资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0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9.8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84%，对应融资余额约为5705万元。

除上述情形外，睿畅投资无其他质押融资。睿畅投资及其母公司中锐控股集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非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3. 睿畅投资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4.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300 证券简称：联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5

张建平先生(以下简称“张建平”)，男，1986年11月1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20年11月任研发工程师，公司一级部门球化事业部下属技术工艺科主管、技术科主管；2020年12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技术工艺部副经理，2022年1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2023年2月至2024年8月任公司技术中心部长；2024年8月至2026年2月任公司技术中心研发专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建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离职后，张建平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情况

张建平先生(以下简称“张建平”)，男，1986年11月1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20年11月任研发工程师，公司一级部门球化事业部下属技术工艺科主管、技术科主管；2020年12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技术工艺部副经理，2022年1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2023年2月至2024年8月任公司技术中心部长；2024年8月至2026年2月任公司技术中心研发专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建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离职后，张建平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技术情况

张建平先生在任职期间承担了公司部分研发项目及研发工作，参与申请的专利等知识产权均属于公司或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张建平先生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解除劳动关系

协议书》等协议文件，双方对保密内容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约定，张建平先生依协议负有保密义务和竞业限制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张建平先生存在违反保密义务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通过长期技术积累与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结构合理、经验丰富、运行有效，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依赖情形。张建平先生负责的工作已妥善交接，公司的技术研发等工作均正常进行，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整体研发创新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具备保持技术先进、持续创新的人才基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各项研发活动均处于正常有序的推进状态。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能够支撑公司核心技术及创新产品的持续研发工作。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加强研发技术人员培养，持续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 联瑞新材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的总体相对稳定；张建平先生已办理相关工作的交接，张建平先生的离职不会对联瑞新材的研发创新、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张建平先生工作期间作为发明人申请的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联瑞新材及其子公司所有，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张建平先生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3.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联瑞新材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张建平先生的离职未对联瑞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